

证券代码: 002422

证券简称: 科伦药业

公告编号: 2021-045

##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伦药业”)于2021年2月8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局第三十八次会议及2021年2月24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为子公司(包括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下同)提供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的担保额度,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一般担保、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留置、定金、保证金等,担保的主债务品种包括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非金融机构债务融资工具等金融产品,担保期限为自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或金融机构要求的其他担保期限,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该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循环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

公司子公司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宁生物”或“债务人”)近日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以下简称“中国进出口银行新疆分行”或“债权人”)签订了《借款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中国进出口银行新疆分行向川宁生物提供了人民币10,000万元的贷款额度,贷款期限为12个月。川宁生物根据需要合理安排提款,实际借款金额以债权人为准。同时,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新疆分行签订《保证合同》,由公司为川宁生物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 法定代表人: 邓旭海  
3. 住所: 新疆伊犁州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伊宁园区阿拉木图亚村516号  
4. 注册资本: 200,000万元人民币  
5. 成立时间: 2010年12月10日  
6. 经营范围: 食品收购、销售; 保健品研发; 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项目除外)

批的货物(技术进出口除外),并开展边境小额贸易业务; 抗生素中间体及兽药非无菌原料药(含硫酸氨基红霉素),熊去氧胆酸、非无菌原料药的生产、销售; 不含药品、饲料、化学危险品及其他依法法律规定限制经营项目), 电力生产及维修、硫酸铵、氯化铵、硫酸钠、固定化头孢菌素、氟化铵、玉米蛋白粉的生产、农副产品加工与销售, 具体以生产许可证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股权结构: 川宁生物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其80.49%的股权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 债权人: 中国进出口银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

(二) 保证人: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三) 被担保人: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四) 担保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五) 主债权金额: 高限人民币10,000万元

(六) 保证范围: 贷款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 以及债务人应付的任何其他款项。

(七) 保证期间: 自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金额

截至2021年3月11日,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34.40亿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10.93%,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4.74%。上述担保事项已按要求履行了相应的审议披露程序。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和违规担保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1.《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2日

证券代码: 002388

证券简称: 新亚制程

公告编号: 2021-003

## 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原实际控制人所持公司股份解除司法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原实际控制人之一许伟明先生所持公司股份被解除司法冻结。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司法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质押比例	质押日期	占质押股数	占公司总股本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解除冻结机关
许伟明	2,000,000	是	2,000,000	100.00%	0.60%	2015/06/01	2021/3/10	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合计	2,000,000	—	2,000,000	100.00%	0.60%	—	—	—

注: 许伟明女士及许丽华女士所持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均系其高管锁定股, 上表数据为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不相等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三、其他说明

1. 本次股份解除司法冻结后, 公司原实际控制人许伟明先生名下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司法冻结情况。

2. 本次股份解除冻结事项未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影响, 公司经营业务正常开展。

3. 公司将继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 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间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12日

证券代码: 600909

证券简称: 华安证券

公告编号: 2021-014

##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及文件。本次会议于2021年3月11日以书面审议、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1人, 实际到会11人, 本次会议的有效表决权数占董事总数的100%。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压缩公司股利分配回购房业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 11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完善公司资产负债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 11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15)。

表决结果: 11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完善公司资产负债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 11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16)。

表决结果: 11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压缩公司股利分配回购房业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压缩公司股利分配回购房业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17)。

表决结果: 11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完善公司资产负债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善公司资产负债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18)。

表决结果: 11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19)。

表决结果: 11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20)。

表决结果: 11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完善公司资产负债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善公司资产负债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21)。

表决结果: 11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22)。

表决结果: 11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完善公司资产负债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善公司资产负债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23)。

表决结果: 11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24)。

表决结果: 11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完善公司资产负债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善公司资产负债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25)。

表决结果: 11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26)。

表决结果: 11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完善公司资产负债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善公司资产负债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27)。

表决结果: 11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28)。

表决结果: 11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完善公司资产负债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善公司资产负债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29)。

表决结果: 11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30)。

表决结果: 11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完善公司资产负债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善公司资产负债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31)。

表决结果: 11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32)。

表决结果: 11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完善公司资产负债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善公司资产负债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33)。

表决结果: 11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34)。

表决结果: 11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完善公司资产负债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善公司资产负债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35)。